

觀塘區議會

九龍觀塘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20樓05-07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

傳真：2174 6765

2152 2015



KWUN TONG DISTRICT COUNCIL

c/o Kwun Tong District Office
Unit 05-07, 20/F Millennium City 6,
392 Kwun Tong Road,
Kwun Tong, Kowloon
Fax: 2174 6765
2152 2015

檔 號Our Ref. () in HAD KTDC /13/25/3

來函檔號Your Ref.

電話：2171 7451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全體委員及
經常出席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的
政府部門代表

各位：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記錄定稿

現隨函附上上述會議記錄，以供存閱。

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秘書



連附件

副本分送：標準傳閱名單內人士

2014年2月11日

(定稿)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3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鄧咏駿先生

副主席

施能熊先生

委員

陳俊傑先生

陳振彬太平紳士, SBS

陳汶堅先生

陳華裕先生, MH

張琪騰先生

蔡澤鴻先生

馮美雲女士

符碧珍女士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林 峰先生

林亨利先生, MH

劉定安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顏汶羽先生

麥富寧先生, MH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麗珍女士, MH

譚肇卓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春平先生

黃帆風先生, MH

黃啟明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增選委員

歐陽均諾先生

竇一龍先生

張嘉欣女士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余嘉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馮淑文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
陳霞莉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策劃及統籌小組 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1
丁淑雯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觀塘)2
周文詠女士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李慧琮女士	明愛牛頭角社區中心註冊社會工作者
陳美雲女士	明愛牛頭角社區中心福利工作員
Ms Ailia	明愛牛頭角社區中心活動工作員
鄭仲文先生	童軍知友社督導主任
畢敏緻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陳小燕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藍田)1

秘書

吳詠茵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	-------------------

缺席者：

陳國華先生, MH
陳永健先生

張仲勉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社會服務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

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甲午年粵劇戲寶賀新歲”增加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2/2013 號)

3. 以下委員就上述撥款申請申報利益，表示兼任“甲午年粵劇戲寶賀新歲”活動計劃小組的職務：

鄧咏駿先生	召集人
顏汶羽先生	委員
麥富寧先生, MH	委員
柯創盛先生, MH	委員
張琪騰先生	委員
蘇麗珍女士, MH	委員
施能熊先生	委員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委員

4.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聯絡主任陳小燕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5. 一位委員表示撥款的增加幅度與通脹相若，故予以支持。

6. 委員會通過增撥 130,000 元推行上述活動。

III. 簡介觀塘區內少數族裔的生活概況

7.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資助機構明愛牛頭角社區中心註冊社工李慧琮女士及童軍知友社督導主任鄭仲文先生向與會人士作出簡介。

8. 十位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8.1 認為觀塘區內缺乏適合少數族裔的文康設施，建議政府提供板球場及集會地方，供少數族裔作運動及宗教聚會之用；

- 8.2 認同社署與地方團體為少數族裔融入社會所作努力，建議雙方繼續照顧少數族裔兒童的福利服務需要，包括其學習需要，如提供功課輔導，或設計具針對性的方案以增加少數族裔的升學機會；
- 8.3 建議區議會撥款資助地方團體為少數族裔兒童提供學習支援，並設立青少年少數族裔委員會，致力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服務；
- 8.4 建議地方團體為少數族裔籌辦活動的時候，盡量善用社區資源；並考慮透過各區議員辦事處協助宣傳或協辦活動，認為此舉可更有效地把服務推廣予觀塘區內的少數族裔；
- 8.5 建議政府投放更多資源到有關的地方團體，以聘用少數族裔工作，藉以提高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機會，讓他們可以向上流轉，亦建議善用少數族裔青少年的長處，如為本地兒童補習英文，或本地青少年為少數族裔兒童補習中文，互補長短，促進社區共融；
- 8.6 建議社署擔當橋樑的角色，與各地方團體合作，舉辦以少數族裔為對象的活動；
- 8.7 反映秀茂坪區內不少少數族裔學童因缺乏聚會地方而需要在公眾地方舉行集體活動(如功課班、誦經班等)；以及
- 8.8 建議政府及地方團體著力向族中長老推廣服務，繼而令服務成功推展至整個族群。
9. 社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馮淑文女士回應如下：
- 9.1 秀茂坪區的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可提供合適的活動予少數族裔學童，社署可嘗試釐清問題與服務對象的需要，作出協調；以及
- 9.2 贊成各委員提倡跨界別合作增加少數族裔的融和機會。
10.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余嘉敏女士回應時補充如下：

10.1 民政事務總署歡迎不同種族人士，包括少數族裔租用社區會堂\中心，以舉辦活動。

11. 委員備悉上述資訊。

IV. 社會服務委員會 2013/14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3/2013 號)

12.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觀塘區倡廉活動 2013/14 進度報告

13. 廉政公署高級廉政教育主任周文詠女士邀請委員參加於 2013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 時 30 分假藍田啟田商場舉行的“觀塘區倡廉活動日”。

14. 委員備悉有關活動。

VI. 下次會議日期

15. 下次會議訂於 2014 年 1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16. 會議於下午 4 時 15 分結束。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1 月

本會議記錄於 2014 年 1 月 28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吳詠茵

簽署：_____

主席：鄧咏駿